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与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城投集团）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书》，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人才集团）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（嘉学评估评报字〔2024〕8100046 号），公司以人民币 85,519,044.82 元的交易对价收购城投集团持有的人才集团 49%股权。

收购后，公司持有人才集团 51%股权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；本次收购 49%股权对应的 152,574,795.72 元出资义务由公司履行。

鉴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亦持有人才集团 6%的股权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

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《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公司关联董事陈海波先生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0%股权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九龙江集团）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书》，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信产集团）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（嘉学评估评报字〔2024〕8100047 号），公司以人民币 271,208,615.66 元的交易对价收购九龙江集团持有的信产集团 70%股权。

收购后，公司持有信产集团 70%股权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；本次收购 70%股权对应的 431,137,285.62 元出资义务由公司履行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收购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

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14:30 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审议一项议案：《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